
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述的風險因素。前瞻性陳述可按「可能」、「將會」、「應會」、「或會」、「可能會」、「相信」、「預期」、「預測」、「擬」、「計劃」、「持續」、「尋求」、「估計」等字詞或者此等字詞的反義或者其他類似詞彙予以辨識。前瞻性陳述的例子包括（但不限於）我們對我們的業務策略、發展活動、估計及預測、涉及未來營運的預期、利潤率、盈利能力、競爭及監管影響所作的陳述。

前瞻性陳述乃以我們目前對我們業務、經濟狀況及其他未來狀況的預期及假設為基礎。我們概不能保證該等預期及假設最終將屬實。儘管該等前瞻性陳述乃董事經審慎週詳考慮後作出，該等陳述反映了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的觀點，並存在若干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包括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風險因素。倘一項或多項有關風險或不明朗因素出現，或相關假設證實為不正確，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並可能與本招股章程所載預計、相信、估計或預期者有重大差異。因此，該等陳述並非為過往事實或日後表現的擔保或保證。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

可能引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內所述者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地區、國家或全球政治、經濟、業務、競爭、市場及監管情況及以下各項：

- 我們現有及未來業務的成功；
- 我們落實及管理計劃業務擴張的能力；
- 我們留聘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及招募合資格以及富經驗的新團隊成員的能力；
- 我們維持競爭力及經營效率的能力；
- 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
- 香港放貸行業的法例、規例及規則；及
- 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其他因素。

我們在本招股章程作出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僅就其作出之日而作出。可能致使我們的實際業績有所出入的因素或事件可能不時出現，而我們不可能對其全部作出預測。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規定，我們概不會就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因新資料、日後發展或其他原因）承擔任何責任。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須配合本提示聲明一併閱讀。